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
承辦人：王文毅

電話：06-9262620 分機267

傳真：06-9261064

電子信箱：fm93290@farm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白沙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農牧字第11200178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12D001044_112D2000614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重申辦理「綠色環境給付計畫」相關規定，並請貴單位加強宣導農民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112年3月21日農糧產字第11210902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開函文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澎湖縣馬公市公所、澎湖縣湖西鄉公所、澎湖縣白沙鄉公所、澎湖縣西嶼鄉公所、澎湖縣望安鄉公所、澎湖縣七美鄉公所、澎湖縣農會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農漁局

